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2694

聯絡人：陳雅筑

電 話：02-77365679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一)字第10600560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辦法

主旨：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第七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相關資訊乙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06年4月17日水保農字第1061855990號函辦理。

二、檢附「第七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競賽辦法1份（如附件），本案參與對象為全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學生，採線上報名方式（報名網址為<http://ruralyoung.swcb.gov.tw/Apply/Intro>）受理申請，報名日期至106年5月15日止，詳情請登「大專生洄游農村網站」（<http://ruralyoung.swcb.gov.tw/>）或「青村白皮書—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Facebook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rural.young/>）查詢；若有未竟事宜，請逕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電話：049-2347373）。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本部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終身教育司

電子印章
106/04/27
14:39:13

總收文 106/04/27



1060008032



第七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辦法

壹、活動宗旨

為鼓勵年輕學子以自身創意或所學專長，學習與農村社區居民互動共識，參與或協助農村社區公共事務，並在社區推動農村再生的過程中提供協助，藉此瞭解農村、農民及農業等，引導更多年輕人以全新思維及技術，創造永續富麗農村。

貳、主辦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參、合作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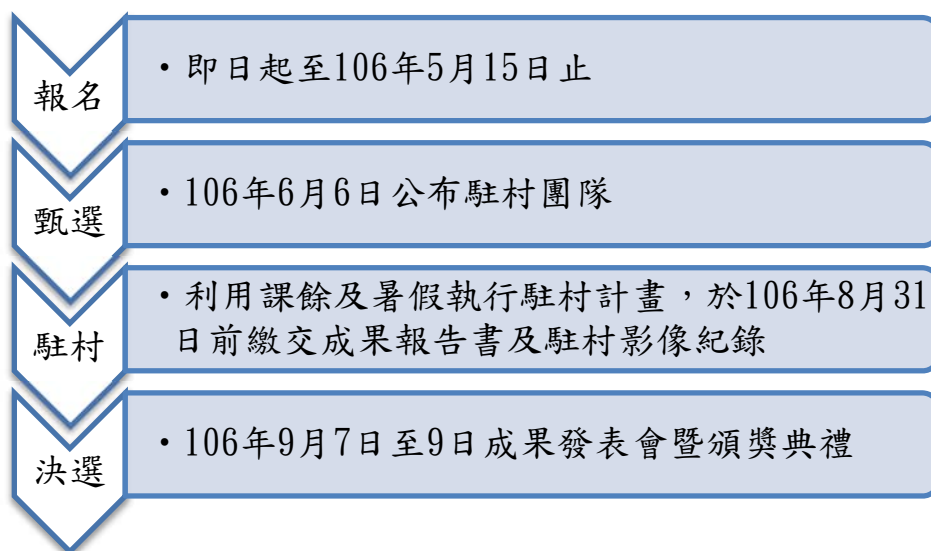


信義房屋-全民社造行動計畫

肆、報名資格

全國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大學部、研究所均可），以系（所）為單位，每隊成員 6-10 人及主要指導老師 1 人。每隊主要指導老師不得重複，共同指導老師不在此限。跨校組隊亦可報名參賽，須指定一所大專院校之系（所）作為代表報名參加。

伍、競賽流程



陸、收件期程

- 一、報名期間：線上報名，即日起至 10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止，於「大專生洄游農村」網站 (<http://ruralyoung.swcb.gov.tw/>) 線上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表件。
- 二、報名表件：
 - (一) 著作權使用同意書 1 份（簽名後掃描為 pdf 檔），如附件 1。
 - (二) 駐村計畫書 1 式，說明如下：
 1. 駐村社區：必需為參與過培根計畫或農村再生之社區，相關社區資料可至「農村再生歷程網」(<http://ep.swcb.gov.tw/>) 查詢（如對駐村社區資料有疑問可至「青村白皮書-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Facebook 粉絲專頁洽詢）。
 2. 內容及格式：計畫內容需合乎社區需求及符合農村再生精神（詳如附件 2），格式及樣式不拘。各團隊可以田野調查、農村產業、自然生態保育、生活環境、文化保存與維護、藝術創作、社會改造、流程改善、創新實驗、農村景觀之綠美化、商品設計、創意行銷、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等為計畫主軸。
 - (三) Catch your eyes 自我介紹影片：
 1. 內容：影片長度 2 分鐘為限，內容應包含團隊自我介紹、對駐村社區的認識及駐村目標等，格式為 avi 或 mp4（影片名稱：第六屆大專生洄游一隊名）。
 2. 上傳分享：上傳 YouTube 並分享於「青村白皮書-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Facebook 粉絲專頁，進行影片按「讚」及「分享」活動，按讚及分享數統計至 106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止，屬於評分項目之一。
 - (四) 社區同意書：社區蓋章後掃描為 pdf 檔，格式如附件 3。

柒、駐村團隊甄選

一、 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項目說明
駐村計畫書（70%）	計畫符合社區需求（25%）
	目標可執行性（25%）
	計畫創意性（20%）
Catch your eyes 自我介紹影片（30%）	團隊自我介紹（10%）
	對駐村社區的了解（10%）
	人氣迴響程度（10%）

二、 審查方式：

- （一）第一階段審查：根據報名資料先進行第一階段審查，審查通過之團隊，主辦單位將購買駐村計畫書及 catch your eyes 自我介紹影片版權，每隊撥付權利使用費新台幣 3,000 元整。
- （二）甄選會議：通過第一階段審查之團隊需出席 **106 年 6 月 4 日（星期日）甄選會議**，出席人數不限，簡報時間 6 分鐘，由主辦單位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審查，甄選駐村團隊 20 隊（備取 5 隊），甄選地點另行通知，甄選結果於 106 年 6 月 6 日(二)公布。

- 三、 青村白皮書共識營：**駐村團隊須參加 10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至 6 月 30 日(星期五)青村白皮書共識營(地點另行通知)，每隊至少 6 人參加，否則將取消資格**，由備取團隊遞補。共識營往返之交通費由主辦單位部分補助。

捌、駐村獎勵金

- 一、 獎勵金額度：駐村團隊可獲得駐村獎勵金新台幣 12 萬元整(含稅金)，分二期撥付至團隊指定成員帳戶。
- 二、 撥款方式：
- （一）第一期（50%）：於 106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一）前檢送修正駐村計畫書、領據及執行切結書等，並經主辦單位審查同意後撥付。
- （二）第二期（50%）：訪視日通過審查後於期限內檢具領據，

送主辦單位辦理撥付。

- 三、駐村階段：駐村團隊可於課餘及暑假期間投入社區，參與協助農村社區公共事務，駐村之形式、日期及天數不限，且得依實際情況修改駐村計畫書執行內容及方向，團隊若未執行駐村計畫，主辦單位將取消其資格並追回獎勵金。
- 四、駐村團隊獎勵金所得稅申報及主辦單位或合作單位代扣繳之獎金稅額事宜，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外籍生及僑生年度居住未滿 183 天者，需扣繳 20% 稅率。

玖、決選階段

一、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評分重點
訪視日表現（30%）	社區參與度、互動及團隊合作情形
成果報告書（30%）	執行成果永續性、符合社區需求及其他創新作為
成果發表會表現（40%）	依團隊舞台展現（20%）及靜態佈展（20%）評分

二、評分項目說明：

- （一）訪視日：團隊須於駐村期間擇定一「訪視日」，提供評審委員至社區了解駐村情況。
- （二）成果報告書：106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前繳交成果報告書 10 份(包含報告書電子檔、原始圖像檔及文字敘明)及 5 分鐘駐村影像紀錄光碟 1 份。收件截止日以郵戳為憑，請郵寄至「106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1-59 號 5 樓 大專生洄游農村工作小組」收，註明第七屆大專生洄游-隊名-成果報告書。
- （三）成果發表會：106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至 9 月 9 日(星期六)舉行(地點另行通知)，駐村團隊需配合出席，出席人數至少 5 人，不足 5 人將取消競賽資格。

拾、獎項說明

一、指導老師及社區將頒發感謝狀 1 張。

二、團隊獎項：

獎項	名額	獎金額度	備註
金獎	1 隊	新台幣 10 萬元整 (另頒予指導老師及社區各 1 萬元)	獎盃 (牌) 1 座， 獎狀每人 1 紙
銀獎	2 隊	新台幣 6 萬元整 (另頒予指導老師及社區各 1 萬元)	獎盃 (牌) 1 座， 獎狀每人 1 紙
銅獎	3 隊	新台幣 3 萬元整 (另頒予指導老師及社區各 1 萬元)	獎盃 (牌) 1 座， 獎狀每人 1 紙
創新實驗獎	擇優錄取 符合獎項 精神之隊 伍	獎金共 新台幣 24 萬元整	可與其他獎項重複獲獎 獎狀每人 1 紙
人文關懷獎			
環境永續獎			
空間活化獎			

※團隊獎項獎金由信義房屋-全民社造行動計畫提供

三、得獎者需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課稅，獎金超過新臺幣 1,000 元 (含)，需列入得獎者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扣繳，本單位將開立各類所得扣繳憑單給得獎者；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 (含)者，須代扣 10%中得獎所得稅，並將獎金淨額付與得獎人；外籍生及僑生年度居住未滿 183 天者，獎金需扣繳 20%稅率；年度居住滿 183 天者，獎金需扣繳 10%稅率。若未能配合者，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報名表件及競賽相關資訊公告於「大專生洄游農村」網站 (<http://ruralyoung.swcb.gov.tw/>) 及「青村白皮書-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Facebook 粉絲專頁，請團隊隨時注意。
- 二、未入選之團隊不另行通知或退還報名資料，報名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
- 三、駐村期間經主辦單位訪視後有不適宜之情形，主辦單位有終止團隊參與競賽並追回駐村獎勵金之權利。
- 四、本計畫頒發之獎勵金及獎金，得依評審決議從缺或並列之。

駐村團隊獎勵金、獎金所得稅申報及主辦單位或合作單位代扣繳之獎金稅額事宜，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

五、主辦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日期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酌情修改，並另行公告於網路，不另以書面通知。

六、主辦單位聯絡方式：

(一)電話：049-2347373 鄭小姐、林小姐。

(二)Facebook 粉絲專頁「青村白皮書-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

(三)e-mail：swcbcross@gmail.com。

推薦及鼓勵擁有熱情你(妳)併同報名

信義房屋-全民社造行動計畫

兩案時程及內容可互相運用，以擴大效益！

請把握線上報名時間至 106 年 5 月 2 日止

詳情請上「全民社造行動計畫」官方網站

<http://www.taiwan4718.tw/index.php> 查詢！



附件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第七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
著作權使用同意書

本團隊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主辦之「第七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同意並保證以下聲明屬實，若有違反情事，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一、本團隊保證參選作品屬原創，未曾發表，且無抄襲仿冒情事。
- 二、本團隊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
- 三、本計畫內容相關作品如獲獎，圖片及文字視同授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享有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不需支付任何費用，並有權將其轉作本會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

簽署人

隊名：

指導老師（簽章）：

聯絡窗口（簽章）：

團隊全體成員（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2

參賽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第七屆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
駐村計畫書

隊名：
指導老師：
駐村社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壹、計畫書摘要

貳、概述

一、前言

二、目的

參、駐村社區簡介

一、社區概況簡述（包括社區特色、社區環境及社區面臨困難）

二、選擇該農村社區之原因

肆、駐村目標與願景

想要為該社區做什麼？原因與願景

伍、駐村規劃

一、執行方式

二、時程規劃

三、團隊簡介

四、人力分工

五、預算規劃

附件 3

社區同意書

同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七屆大專生
洄游農村競賽」之○○○團隊至本社區辦理駐村活動，以
上茲此證明。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社區

印